

上海市松江区水务局文件

沪松水〔2025〕174号

关于下达本区 2026 年度街镇（经开区） 圩区泵闸长效管理养护计划的通知

各街镇、经开区：

为进一步加强本区圩区泵闸长效管理养护，不断提高圩区泵闸管理养护水平，确保圩区泵闸安全稳定运行。根据区水务局、区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松江区圩区排涝设施管理养护工作的实施意见》（沪松水〔2022〕245号）的要求，现将本区 2026 年度圩区泵闸长效管理养护计划下达给你们，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维修养护范围

主要是由各街镇（经开区）负责管理的圩区泵闸，暂时依据市水务局下发的 2024 年度水闸设施年报确定，待市水务局下发 2025 年度水闸设施年报后进行同步调整。

二、管理养护内容和标准

圩区泵闸长效养护主要内容包括日常巡查、水工建筑物维修养护、设备维修养护、附属工程维修养护等四个方面，具体标准按照《上海市水闸与水利泵站维修养护技术标准》执行。

三、工作要求

1. 各街镇（经开区）按照圩区泵闸日常维修养护的管理要求，结合辖区内圩区泵闸维修养护的实际需要，科学测算养护资金，提前制定年度计划和方案。

2. 各街镇（经开区）应按照政府购买服务的有关要求，依法依规实施政府采购和招投标制度，择优选择圩区泵闸维修养护作业单位，提升养护作业单位专业化水平。落实合同管理，合同内容应包括维修养护范围、内容、标准、进度、考核监督、奖惩、资金结算等内容，进一步发挥财政资金效益。合理设置资金支付比例，市区补资金需年内执行完毕，其余资金应付尽付，切实提高年度养护资金执行率。

3. 各街镇（经开区）要切实提高管理养护标准，鼓励参照上海市水务局印发的关于加快推进水利工程管理与评价（沪水务〔2022〕450号）等文件相关要求，合理安排养护资金，提升圩区泵闸管理水平。

特此通知。

附件：松江区2026年度圩区泵闸长效管理养护计划

(此页无正文)



上海市松江区水务局
2025年10月23日

附件：

松江区 2026 年度圩区泵闸长效管理养护计划

序号	街镇	泵闸数量（座）	备注
1	永丰	33	含“一江三支”1座
2	中山	30	
3	车墩	44	含“一江三支”7座
4	新桥	48	
5	九亭	36	
6	泗泾	43	
7	洞泾	38	
8	佘山	76	
9	小昆山	52	含“一江三支”4座
10	石湖荡	56	含“一江三支”31座
11	新浜	83	含“一江三支”2座
12	泖港	71	含“一江三支”17座
13	叶榭	78	含“一江三支”7座
14	广富林	11	
15	经开区	23	
	合计	722	总“一江三支”69座

备注：圩区泵闸清单根据最新泵闸年报作动态调整。

上海市松江区水务局办公室

2025年10月23日印发